**关于申请2022-2023学年秋冬学期本科教学研究生助教岗位的通知**

各学院（系）、各有关部门：

为切实保障课程教学质量，同时鼓励高质量教学改革，现启动2022-2023学年秋冬学期本科教学研究生助教（简称助教，下同）岗位申请工作。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助教岗位设置原则**

助教是学校教学工作的重要辅助力量，其工作职责包括但不限于随堂听课、组织讨论课或习题课、课堂管理或指导、课外辅导与答疑、批改作业或实验报告、参与教学准备与考核、在线课程建设、课程网站建设、教学信息收集与分析等教学辅助工作。

一般认定在一个长学期内全面履行了工作职责、协助主讲教师全程深度参与了64学时课程的教学与管理、并满足相应课程类型选课人数要求的助教的工作量为1个全额助教岗位。

助教岗位分校设助教岗位和院设助教岗位。

**1. 校设助教岗位：**

**（1）支持量大面广的通识课程和专业基础课程。**

**（2）支持校级及以上的线下、社会实践一流课程。**

**（3）支持经备案的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。**

**（4）支持MOOC建设、已认定的校内教师主导的高水平国际化课程。**

**2. 院设助教岗位：**

**由各院系自筹经费增设专业课程等助教岗位。**

自筹经费的主要项目来源为：①教学业务费；②教学创收项目；③校友基金；④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专项：项目预算含有助教津贴的；⑤已做助教津贴预算的“双一流”建设项目和教育教学改革项目。

**二、申请说明**

1. 2022年8月26日前，主讲教师根据课程教学内容设计与实际需要，完成助教申请。申请路径为：**教学管理信息服务平台（http://zdbk.zju.edu.cn/）**——“助教岗位”——“助教岗位设置申请”。分为“普通岗位”“MOOC”两个通道进行申请，教师申请时请务必详细并如实填写各项内容。

2.2022年9月6日前，教务处核定各院系的校设助教岗位并予以公布。

3.2022年9月7日前，各院系根据校设助教岗位核定情况及实际教学需求，可自筹经费增设助教岗位，适当调整并完成各教学班助教岗位设置。

4.2022年9月11日前，各院系完成助教选聘工作。

**三、其他说明**

1.不同类别课程的助教岗位需分开申请。例如，同一教师有通识课程和专业基础课程的教学班，需要分开申请助教岗位。

2.MOOC助教岗位需单独申请。

联 系 人：袁银霞 王英芳

电   话：88981235 88206416

电子邮件：yuanyinxia@zju.edu.cn

本科生院

2022年6月30日